

◇ 基层快讯 ◇

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 公开示证公益诉讼效果评价

为深入贯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公益诉讼工作实际推动主题教育取得实质性效果，日前，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组织召集被建议单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三方代表共同开展公益诉讼效果评价公开示证活动，进一步践行检察公益诉讼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充分实现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最大化监督效用。

在公开示证过程中，案件承办检察官以演示文稿形式将网络外卖监管诉前检察建议整改跟踪情况及下一步整改建议，通过办案指挥平台大屏幕予以展示，既充分肯定了被建议单位前期的整改效果，又指出相当数量的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尚存在量化分级信息未公示或公示不规范问题，建议其进一步督促网络餐饮服务者依法公示相关信息，切实保障消费者知情权，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认为公开示证活动程序规范，形式新颖，通过图文展示使整改效果和方向一目了然，并表示将根据效果评价示证情况进一步加强监管、改进工作，确保尽快将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第三方代表发表意见并充分肯定了公开示证活动在提升公益诉讼办案效果、维护公共利益方面的重要意义。

魏检宣

济南市济阳区检察院

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把脉”

10月28日，为深入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济南市济阳区检察院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到区检察院参观并座谈，区检察院检察长赵性雨参加了活动。

代表、委员们来到济阳区检察院新媒体工作室，了解了区检察院日常的检察动态、普法宣传、以案释法等信息的发布情况。代表们还参观了济阳区检察院新落成的党建文化展厅，在讲解员的引导下，参观认识检察机关在党的领导下在各个历史阶段取得的重大成果，了解济阳区检察院的党建文化。

随后的座谈会上，赵性雨检察长向代表、委员们介绍了今年以来区检察院在公益诉讼、全面强化法律监督等检察工作方面的变化及取得的成果，并向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征求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代表、委员们各抒己见，表达了对检察机关工作的新的认识，对区检察院服务全区经济发展、维护济阳社会稳定做出的贡献表示认可，并就检察机关如何进一步发挥检察职能、服务大局发展发表各自的意见看法，开展交流探讨。

济检宣

济南市商河县检察院

对34名刑事被害人实施司法救助

近日，在全省检察机关意识形态工作暨基层检察院建设培训班上，商河县检察院以《探索建立“标准化+”司法救助向刑事被害人提供更优检察产品》为题作典型发言。近年来，该院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探索建立覆盖司法救助工作全流程、全岗位、全领域的标准体系，先后对34名特困刑事被害人实施国家司法救助，救助金从3000元到50000元不等，有效地改善了刑事被害人及其家庭生活中的困境，传递了检察温度、法治温情，工作经验被中央及省市县等10余家新闻媒体集中宣传报道。

吴永刚 冯晓曦

潍坊市昌邑市检察院

倾听群众诉求

为进一步深化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到社区“双报到”工作，10月28日下午，昌邑市检察院检察长宋教德带领部分党员干部走进昌邑市都昌街道北海社区，围绕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方面，与街道、社区、村干部及党员群众进行座谈交流，征求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倾听群众司法诉求，积极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受到社区党员群众的一致好评。

昌检宣

潍坊高新区检察院

广纳良言善策

11月1日下午，潍坊高新区检察院特邀咨询委员、检察官助理聘任仪式在七楼会议室隆重举行。潍坊市检察院党组成员、高新区检察院检察长刘利宁参加了本次聘任仪式。

刘利宁检察长介绍了该院的基本情况，以及民事行政检察工作和公益诉讼工作的相关情况。他指出，无论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这一大环境来看，还是从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张军检察长“借助外脑优化强化民事监督”指示精神来说，聘请特邀咨询委员、检察官助理为推进检察业务建言献策，于人民，是不断满足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的内涵要求；于检察机关，是不断提升监督质效的迫切需要，意义十分重大。

与会特邀咨询委员、检察官助理踊跃发言，建言献策。新任特邀咨询委员、全国人大代表、山东鸢都英合律师事务所律师高明芹表示，自己将积极提供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线索，积极参与案件办理，知无不言，提出意见建议。

高检宣

泰安市泰山区检察院

举行先进典型报告会

11月1日下午，泰安市泰山区检察院举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先进典型报告会，邀请全省担当作为好书记、岱庙街道花园社区党总支书记刘欣作典型事迹报告。报告会由该院检察长王增爱主持，全体干警参加报告会。

刘欣书记从改善环境、用担当赢民心，激发活力、党建引领聚民心，创新治理、践行宗旨暖民心三个方面，讲述了担任花园社区党总支书记18年来，用心用情投入社区建设的感人故事。经过18年的努力，花园社区由原来“脏乱差”的老旧社区转变为和谐、美丽、幸福的新家园，同时走出了一条建设“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的创新之路。

随后，王增爱检察长作总结发言。他强调，要用榜样事迹来匡正初心，做见贤思齐的“先行者”。要用工作成效来坚守初心，做服务群众的“贴心人”。要用实际行动来践行初心、做勇扛重担的“挑山工”。

泰检宣

诈骗犯的第三次入狱路

早在1994年和2006年，胡某曾因行骗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和三年。但是，两次牢狱改造并没能使他重归正途——2014至2016年间，胡某“重操旧业”多次骗取他人财物共计530余万元。近日，经嘉祥县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一审判决胡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

以做生意为由，找熟人借钱

2010年，胡某因病前往李某经营的卫生所求医治疗，二人就此熟络起来。2011年左右，胡某几次向李某提出借款请求，碍于情面，李某把钱借给了他，胡某每次都能如期还钱。因此赢得李某信任。2014年，胡某再次找到李某，以收购电线杆、办电线杆厂等理由向她借钱，并承诺给付高息。李某想，近几年做电线杆生意很赚

钱，周边干这行的不少，为周转生意借钱是常事，况且他给的利息还高。便应允了胡某的请求。2014年，胡某先后十一次从李某处共借得人民币400余万元。

此外，同样以办电线杆厂、经营电线杆厂、购买材料等理由，承诺给付高息，向熟人借钱，2015——2016年，胡某共从受害人楚某、张某、商某处借得人民币130余万元。

为躲债逃匿，不法目的败露

2016年8月19日，受害人上门讨债却发现胡某失踪了。当天，受害人前往公安机关报案，因胡某下落不明，警方将其列为网上逃犯。2018年2月2日，胡某被警方抓获。

检察机关发现，胡某名下既无电线杆厂，也无实际经营电线杆生意的行为。胡

某辩称，自己名下有一商贸公司，这家公司在2014年8月注册，主要是组织人员通过网络发布销售水泥电线杆的信息，吸引顾客购买，因为一直不挣钱，2015年初就不再经营。截至案发该公司一直无纳税申报记录。2015年，胡某前往外地为建电线杆厂选址，三个月没找到合适的地点，建厂之事不了了之。借得的钱财，少部分用于筹建电线杆厂，大部分用于高息放贷，已全部收回的放贷本息，被他用于其他投资和家庭生活支出等，拒不归还受害人。

胡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的方法骗取他人财物，犯罪事实清楚。

集资诈骗罪还是诈骗罪？

2018年5月8日，侦查机关以胡某涉嫌集资诈骗罪将案件移送至嘉祥县检察院审查起诉。初步梳理案情后，承办检察官

产生了一个疑问——胡某的行为究竟是涉嫌集资诈骗罪还是涉嫌诈骗罪？

经全面分析，检察官认为，胡某所骗取的基本上都是周边认识或者熟人的钱款，符合诈骗罪中在较小范围内对某一特定的人或单位，采用虚构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欺骗方法进行犯罪。而集资诈骗罪侵犯的对象则是社会不特定公众或单位的资金，采用大张旗鼓、规模较大、公开的方式，大造声势，并以高回报、高利率为诱饵，引诱更多的公众或单位上当。本案中胡某并不存在向社会上不特定的人员公开骗取钱款，向社会上公开以高回报、高利率为诱饵骗取钱款的行为。

检察机关决定以胡某涉嫌诈骗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的最终判决采纳了检察机关的起诉意见。胡某不劳而获，屡行诈骗不思悔改，终自食恶果第三次陷入囹圄。

韦亚男

12309：温暖的守候

在青岛市市南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刑事申诉人委屈的心事被认真地倾听，群体上访者满腔的怒火被平和地安抚，案件受害人遭受的创伤被温柔地缝合。市南区检察院的检察官们用态度，更用制度，书写了检察服务的大爱篇章。

几个月前，马某被张某砍伤，医药费花了三万多。但无奈被告人张某患有白血病，经济困难无力赔偿马某医药费。被害人马某的妻子身体不好，上有老下有小，作为家里的顶梁柱受伤养病又得不到赔偿，真是心急如焚。正在马某一筹莫展之际，市南区检察院的检察官在办案过程中了解到马某的特殊家庭情况，告知其可以向12309检察服务中心申请司法救助。在接到5000元司法救助金的一刻，马某的声音颤抖了，这份浓浓暖意，驱除了他心里的阴霾，找回了他对生活的热情和信心。

12309检察服务中心是检察机关的窗口，工作中他们一直坚持将心比心把群众信访办好，建立了检察长每周接待、群众信访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者结果答复等机制，每年妥善处理涉法涉诉信访近千人次，先后获全国巾帼文明岗、全国文明接待室等荣誉称号。

近年来，市南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立足司法为民，积极探索检察服务群众工作有效模式，尤其在司法救助领域，先后创新制定《涉检信访救助办法》《刑事被害人救助办法》《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当事人救助办法》《社区矫正人员救助办法》《民事监督案件当事人救助办

法》等多个办法，今年又结合高检院与国务院扶贫办共同制定的《司法救助支持脱贫攻坚实施意见》，制定了《关于深化司法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司法救助在民事案件因案致贫、未成年人受伤害、社区矫正监督等多个领域全面持续发力。

老刘是一名社区服刑人员，也是司法救助金的受益者。12309检察服务中心已会同区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召开两次救助金发放仪式，向服从监管教育、认罪悔罪良好、家庭生活特别困难的10名社区矫正人员发放了救助金，在救助的同时对社区矫正人员开展思想教育，并从社区矫正人员的谋生就业问题入手，认真分析当前他们面临缺技术、缺门路、缺社会认同的困境，联合司法局完善保障社区矫正执行

配套工作体系，引导他们诚心悔改、积极改造，鼓励他们努力战胜困难，走上人生正轨，充分发挥矫正人员的个人价值。

近年来，市南区检察院共救助各类因案致贫群众33人，发放救助金合计12万余元，工作成果被省检察院发文全省推广，被人民日报海外网、新浪网、法制网等多家媒体刊发报道，被省委政法委、省市院微信公众号采用，成为全省检察司法救助工作的一面旗帜。

有人说，法律是冰冷的条条框框，是不近人情的铁面无私；但是人心是暖的，法律也是有温度的。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为群众排忧解难，雪中送炭，使命必达。

段良珍

法律是严肃的、刚性的，但司法救助却彰显了法律的温度和柔情。青岛市李沧区检察院在司法救助工作中以解决群众的困难为目的，着力提升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实效，彰显了司法温情

“这下我儿子的二期手术费有着落了，感谢检察院为我解决了大难题，我晚上终于能睡一个安稳觉了！”10月30日，当李沧区检察院工作人员将3万元司法救助金送到医院时，被害人柳某的母亲激动地说道。

2018年12月，柳某和同伴在饭馆就餐时与邻桌发生争执，犯罪嫌疑人一行对柳某进行殴打，后又驾车将柳某撞倒至右腿骨折重伤二级。案发后嫌疑人未对被害人进行赔偿，其住院医疗费已花费40万余元，目前正在康复治疗，面临截肢的可能性。柳某系复转安排退役军人，每月领取800多元的基本工资，母亲退休，父亲因患病住院治疗，家庭生活困难，举步维艰。

在工作中发现案件线索后，李沧区检察院化“被动申请”为“主动救助”，及时到被害人家中走访。检察官了解到第一阶段手术已经花光柳某家所有积蓄，无力继续支付接下来的手术和康复治疗费用，为帮助柳某尽快得到救助，办案检察官第一时间将情况提报院检委会，经研究，决定将司法救助提前至起诉阶段。办理申请过程中，柳某因特殊情况无法到院办理，为便捷申请人提交资料，办案检察官指导柳某通过微信提出申请、上传资料，并帮助其进行线上审查、修改。

李沧区检察院针对柳某开通救助绿色通道，从网上数据审核，到提交李沧区检察院检委会批准，再到将3万元救助款发放到柳某手中，仅用了不到十天的时间，真正让群众感受到了司法的高效和温度。

刑事伤害无情，法律却有温度。完善司法救助机制、增强司法救助工作的主动性，是李沧区检察院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践行“为民服务解难题”的生动体现。在办理柳某司法救助案中过程中，检察机关没有让行动不便的申请人跑一次腿，通过网上数据审核让当事人真切感受到“亲民检务”的人性化关怀。正如办案检察官所说，“让群众感受到法律的温暖，这是国家司法救助的重要意义。”

李检宣



近日，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第二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到章丘区山水北城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宣传和普及法律知识，积极为社区居民解答法律上的疑问和难题。

章检宣 摄

用时仅5分钟，

菏泽市牡丹区首例认罪认罚速裁程序案件当庭宣判

近日，菏泽市牡丹区检察院对涉嫌危险驾驶罪的被告人路某提起公诉，这也是牡丹区首例认罪认罚速裁程序案件。

公诉机关指控，被告人路某酒后驾驶小型轿车被执勤民警当场查获，经检验，路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99.7mg/100ml，建议对其判处有期徒刑一个月，缓刑两个月，并处罚金五千元。被告人路某对

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和证据没有异议，当庭表示认罪认罚，法院当庭宣判并采纳了检察机关的量刑建议，整个庭审过程仅用时5分钟。

路某危险驾驶案是牡丹区检察院办理的首例适用认罪认罚速裁程序案件，实现了刑事案件的繁简分流，有效节约了司法资源，提升了办案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杜检宣

与案件绑定后，可定期给律师自动推送案件的程序性信息和涉案财物信息。出台了《辩护人、诉讼代理人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辩护人、诉讼代理人文明接待用语》等，对接待细节进一步规范，树立检察干警文明执法的良好形象。每年还牵头组织检律司三方代表进行座谈，保持律师提出意见渠道的畅通，解决好阅卷难、会见难、办事不方便等现实问题。

在先进工作理念的引领下，案管工作人员注重从细节上提供服务品质，如取消与当事人一样过安检的做法，为律师来访提供绿色通道；对于结案送达法院的案件，一律于起诉三日之内电话通知律师。以上措施的推行，切实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加强了检律沟通，节省了律师的工作时间，受到律师的一致好评。

一封看似普通的感谢信，给了案管工作人员极大的鼓励，似秋日寒风中的一缕阳光，温暖了在工作岗位上默默工作的所有干警。

纪娟娟 王艳青

一封意外的来信

10月23日，一个普通的工作日，东营市垦利区检察院案管中心收到了一封来信，看到寄件地址是山东诚正勤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工作人员以为是律师提交的法律意见书，可是打开一看，竟是一封感谢信……

“尊敬的东营市垦利区人民检察院案管中心工作人员：我是一名普通的执业律师，前不久作为贵院办理的某犯罪嫌疑人滥用职权案的辩护人前往贵院阅卷……”细细读来，原来是这位律师因为前不久在检察服务大厅阅卷一事对我们表示感谢。宋凯律师是山东诚正勤律师事务所律师的一名

律师，也是东营市检察院的一名人民监督员，代理了该院承办的一起滥用职权案，案管工作人员按照日常工作流程进行了接待。

“你们积极为我联系案件的承办检察官。由于该案件卷宗很多，电子卷宗还没有制作完毕。当日安排我先查阅了书面卷宗。我对书面卷宗进行拍照，但因为材料太多，直到下班也没有拍完。你们安排专人一直陪同我翻阅卷宗，并倒茶添水；始终态度和蔼，不急不躁……”“对你们案管中心来说，接待安排律师阅卷应当是再平常不过的工作，但你们却把如此平常的工作做到如此认真细致。你们通过最平常的工作真实生动的展现了新时期检察官的良好形象，构建了新时期健康和谐的检律关系。”宋凯律师对该院案管中心的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

东营市垦利区检察院于2017年6月建成了全市第一家一站式检察服务大厅，为落实高检院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要求，打造了律师服务平台，律师可以通过平台对阅卷、会见、变更强制措施、要求听取意见、调取证据材料等事项进行预约申请，平台与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涉案财物管理系统对接，将律师委托身份、联系方式